



贝特瑞

920185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BTR New Material Group Co., Ltd

半年度报告摘要

—— 2026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贺雪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友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志文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6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黄舒欣
联系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源四路8号贝特瑞新能源科技大厦
电话	0755-26735393
传真	0755-29892816
董秘邮箱	ir@btrchina.com
公司网址	www.btrchina.com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源四路8号贝特瑞新能源科技大厦
邮政编码	518107
公司邮箱	ir@btrchina.com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 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及变化情况简介

公司深耕于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正极材料及先进新材料的研发创新与产业化应用，凭借深厚的技术沉淀与前瞻布局，构建天然石墨负极、人造石墨负极、硅基负极、三元正极、固态电解质等产品矩阵，覆盖动力电池、储能电池、消费类电池三大核心领域。

公司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领域优势显著，在天然石墨负极材料方面，公司构建了从石墨矿开采到成品的完整产业链；在人造石墨负极材料方面，通过自建与合作模式，形成了聚焦原材料、石墨化、包覆碳化、成品加工于一体的产业链布局，持续通过工艺革新等举措降本增效。在硅基负极材料方面，公司凭借深厚的产品创新能力，早在 2013 年即实现硅碳、硅氧负极材料的规模化量产，出货量保持行业领先。回收方面，公司开发负极材料再生技术，成功解决回收过程中杂质残留及结构缺陷等问题，碳排放优势明显。

在正极材料领域，公司聚焦低钴、高能量密度三元材料，打造资源-回收-正极的循环生态，并积极创新开发出了用于固态电池的正极材料，如超高镍三元正极材料、富锂锰基材料、固态电池高镍三元正极材料等。

在先进新材料领域，公司前瞻性布局固态电池、钠离子电池、燃料电池等前沿领域的核心材料环节，构建起多技术路线并行的材料研发矩阵。在全固态电池及混合固液电池领域，公司已实现正极、负极、电解质三大核心材料体系覆盖，可为行业提供一体化材料解决方案；技术路径上，混合固液电池体系中采用聚合物电解质与氧化物电解质的复合方案，全固态电池主攻硫化物电解质材料，并开发了行业内首款匹配全固态电池锂碳复合负极使用的高性能三维骨架结构材料。在钠离子电池领域，公司完成硬碳负极、层状氧化物正极材料的布局，实现对核心储能材料品类的覆盖；氢能材料方面，已推出燃料电池扩散层、催化层等多款关键材料，为氢能商业化应用提供核心支撑。

公司将在筑牢正负极材料核心主业的基础上，紧扣产业发展方向、前沿技术迭代趋势与新兴应用场景，同步布局资源循环回收业务，推进固态电池、钠离子电池、氢能等前沿方向的关键材料研发与产业化落地，持续开拓具备长期成长空间的新赛道，为公司培育多元协同的新业绩增长极。

公司产能布局覆盖国内外主要新能源产业集群区域，包括中国华南、华东、华北、中西部、西南部、东北地区，以及海外印尼、摩洛哥基地。公司以“技术创新+全球化布局”双轮驱动，依托材料解决方案升级、全球产能韧性、固态电池材料技术先发优势，持续巩固在全球锂电池材料领域的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及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9,749,448,725.35	35,829,385,395.22	1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743,927,093.27	12,578,445,068.24	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20	11.16	0.3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2.51%	55.4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0.80%	57.26%	-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220,514,268.03	7,837,646,228.04	3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2,519,235.10	478,587,066.86	-2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344,814,660.31	430,038,302.37	-19.82%

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811,201.62	-338,858,829.17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97%	3.8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68%	3.4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2	-19.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利息保障倍数	4.51	4.89	-

2.3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108,719,674	98.35%	10,740,043	1,119,459,717	98.3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46,591,901	66.23%	0	746,591,901	65.59%
	董事、高管	5,601,886	0.50%	170,312	5,772,198	0.51%
	核心员工	7,805,691	0.69%	3,365,481	11,171,172	0.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8,618,975	1.65%	111,706	18,730,681	1.6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高管	16,805,681	1.49%	510,937	17,316,618	1.52%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127,338,649	-	10,851,749	1,138,190,398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3,846				

2.4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 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 份数量
1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9,702,390	0	479,702,390	42.15%	0	479,702,390
2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889,511	0	266,889,511	23.45%	0	266,889,511
3	北京华鼎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882,087	0	70,882,087	6.23%	0	70,882,087
4	贺雪琴	境内自然人	11,823,776	528,750	12,352,526	1.09%	9,264,394	3,088,132
5	张啸	境内自然人	10,278,437	-500,153	9,778,284	0.86%	0	9,778,284
6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9,279,136	0	9,279,136	0.82%	0	9,279,136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822,067	0	4,822,067	0.42%	0	4,822,067
8	曾广胜	境内自然人	3,776,223	0	3,776,223	0.33%	0	3,776,223
9	王腾师	境内自然人	1,569,971	2,134,771	3,704,742	0.33%	0	3,704,742
10	黄友元	境内自然人	2,788,118	450,000	3,238,118	0.28%	2,428,590	809,528
合计			861,811,716	2,613,368	864,425,084	75.95%	11,692,984	852,732,10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宝安控股为股东中国宝安的全资子公司；股东曾广胜为股东中国宝安的董事局副主席，为股东宝安控股的董事；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注：本报告中，涉及各股东持股比例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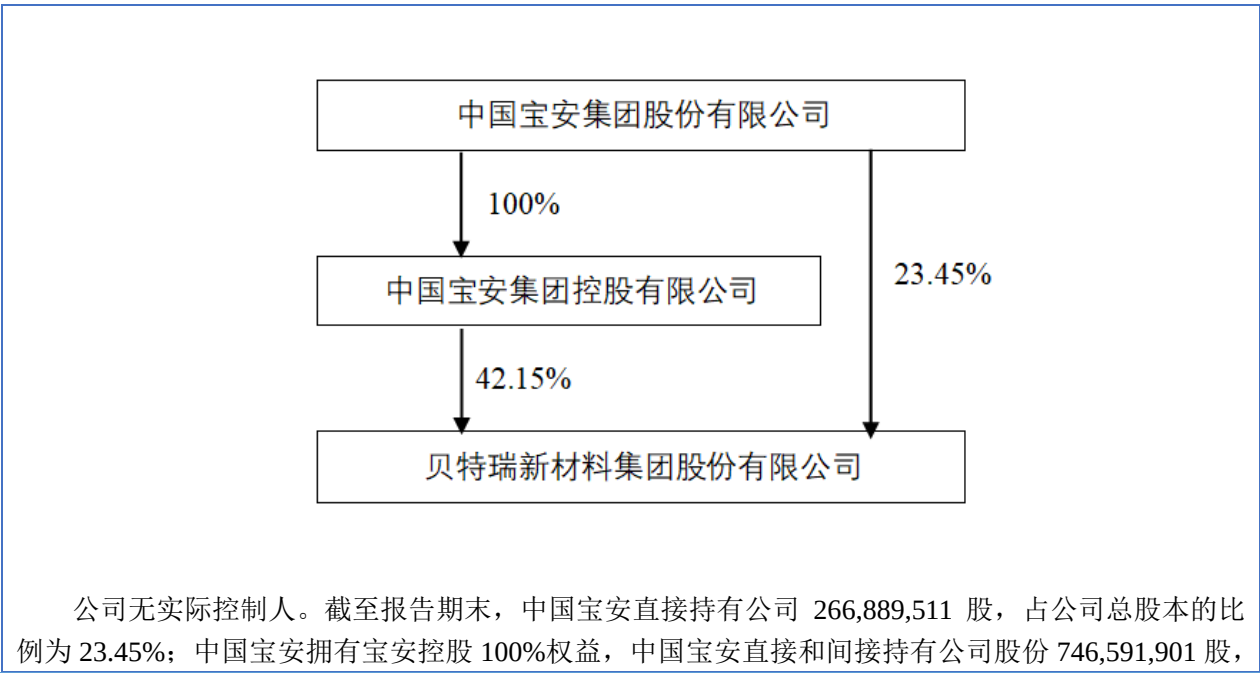
2.5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宝安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479,702,39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2.15%，为法人股东。	
企业名称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 1002 号宝安广场 A 座 28 层 2803 房
法定代表人	吴海涛
成立日期	1993 年 7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50,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20568546H
经营范围	科技项目投资及开发；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矿产品，机电产品，土特产品的购销（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5.59%。中国宝安作为上市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其认定为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因此，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注：各股东持股比例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存续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9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重要事项说明

无。

3.2 其他事项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3.2.1.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冻结	426,585,149.65	1.07%	银行承兑汇票、贷款、信用证等保证金，诉讼及其他冻结资金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	抵押	2,466,331,826.98	6.20%	贷款抵押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250,169,188.22	0.63%	贷款抵押
总计	-	-	3,143,086,164.85	7.9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资产受限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对公司正常经营无重大影响。